一、「閱讀悅好」心得寫作活動：

與社團法人臺南市觀護協會合作協助本所推動「閱讀悅好」活動，於每週進行閱讀書籍心得撰寫，錄取前三名少年可獲得該協會捐贈之參佰元獎學金，並公開表揚頒發獎狀，少年可透過閱讀增廣見聞、開拓視野，並且有益身心靈健康發展，本月計有少年 10 人次參加。

▲得獎少年頒獎	▲得獎少年心得分享

二、愛在雲端～電子家庭聯絡簿：

4 月 6 日 15 時至 15 時 30 分，協助收容少年之家長進行電子家庭聯絡簿註冊帳號及登入資料上傳完畢，讓收容少年收到家長傳達之關心及近況訊息，增進少年與家長之親子關係，強化家庭支持力，計有少年 1 人次、家長 1 人次參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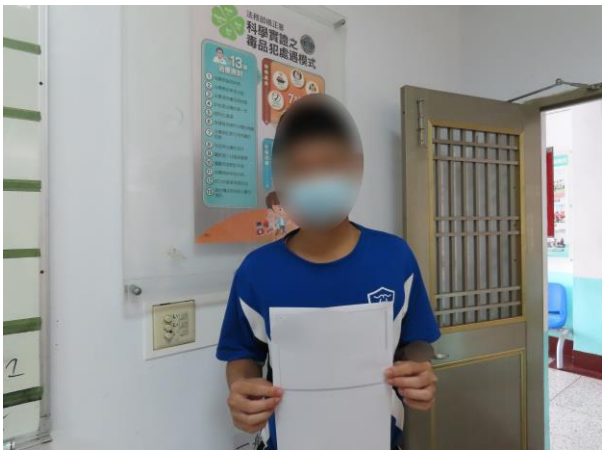
▲家長申請家庭聯絡簿	▲少年接收家長之關心

三、手作烘焙課程：

4 月 6 日、20 日 14 時至 16 時，邀請大臺南西餐職業工會陳老師帶領少年學習夏威夷披薩、綜合水果及抹茶口味果凍製作，透過陳老師說明材料配方、製作流程、操作示範後再由學生實際操作，讓少年體驗烘焙製作及探索自身興趣，計有少年 27 人次參加。

▲少年製作披薩	▲陳老師操作示範

四、舉辦家庭支持方案「子職教育」課程：

4 月 7 日、14 日、21 日、28 日 9 時至 11 時，辦理「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計畫」家庭支持方案—子職教育課程，由許老師講授情緒辨識及管理課程、改善人際互動模式，並說明六種基本情緒、面對負面情緒時，應調整自我情緒、轉換正向思考，計有少年 21 人次參加。

▲調適自我情緒	▲說明基本情緒

五、與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合作辦理服務宣導：

4 月 7 日 14 時至 15 時，與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合作，邀請陳、郭、羅三位個管師進行毒品更生人社區處遇模式宣導、有獎徵答活動、毒品少年個別輔導，計有少年 9 人次參加。

▲更生保護業務宣導

▲毒品少年個別輔導

六、與上善心理治療所合作科學實證毒品處遇小團體諮商輔導課程：

4 月 10 日、17 日、24 日 14 時至 16 時，由上善心理治療所宋心理師進行「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計畫」抗毒小團體諮商輔導課程，進行我與家人的關係及回首來時路主題，珍惜在自由下的選擇權，以及建立良好親情關係之重要性，計有少年 43 人次參加。

▲回想過去生活

▲講解親情之重要性

七、與臺南市立醫院合作辦理少年團體課程：

4 月 11 日、18 日、25 日 10 時至 11 時，與臺南市立醫院合作辦理「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計畫」—進行少年團體課程，邀請黃社工師進行授課，主題為我的人生、我的態度、毒品造成之身心危害，邀請少年分享自己的價值觀、生活態度，由黃社工師提供正確價值觀、及建立正確用藥觀念，計有少年 46 人次參加。

▲黃社工與少年探討價值觀	▲說明毒品危害身心

八、邀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辦理防制金融詐騙宣導：

4 月 14 日 14 時至 15 時，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合辦金融知識宣導活動，邀請台南第三信用合作戴副主管演講—「防制金融詐騙」，說明常見之詐騙手法，如:假冒警察、檢察官執行公務、網路 ATM 解除分期付款、網路刊登高薪徵才等；應小心謹慎、避免詐騙，並可撥打反詐騙專線 165 查證事實，計有少年 14 人次參加。

▲防制金融詐騙宣導	▲有獎徵答活動

九、舉辦文康活動「弟子規拼圖」比賽：

4 月 19 日 9 時至 10 時舉辦 4 月份文康活動「弟子規拼圖」比賽，比賽結果第一名為劉○○、第二名陳○○、第三名洪○○、第四名吳○○、第五名易○○，計有少年 11 人次參賽。

▲得獎少年與所長合照	▲少年認真拼圖

十、與臺南基督教晨曦會合作進行戒毒成功人士教育演講：

4 月 20 日 10 時至 11 時，與基督教晨曦會台南更生輔導所合作「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計畫」課程，邀請該所孫輔導主任與少年分享自身戒毒成功經驗，從成癮、戒癮到復發及永久戒斷，透過社會機構協助及自身意念轉變，蛻變成為對社會有貢獻及值得少年學習之對象，計有少年 17 人次參加。

▲勉勵少年改善人生	▲戒毒成功經驗分享

十一、邀請就業服務中心進行就業服務宣導：

4 月 24 日、4 月 28 日 14 時至 15 時，邀請就業服務中心鄭顧問進行個別職涯分析晤談；以及林、陳二位個管師入所進行少年就業服務宣導，提供相關該中心登記求職業務資訊及生涯牌卡探索，希望少年於所內能提早規劃未來職涯方向，計有少年 18 人次參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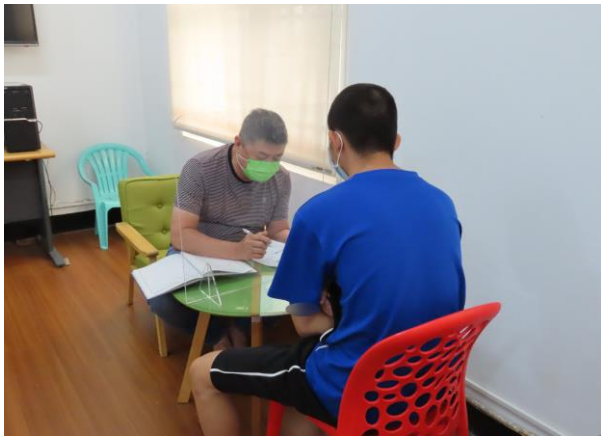	
▲少年職涯分析晤談	▲少年生涯牌卡探索

十二、邀請台南市立醫院專題演講—酒駕防制宣導：

4 月 28 日 15 時至 16 時，邀請台南市立醫院—胡專科社工師合作辦理酒駕防制宣導，說明酒精對身體及心理健康危害，不當飲酒將造成健康損壞，如：大腦、肝臟、腎臟…等，另酒駕亦導致家庭破碎之憾事發生，提倡未成年人請勿飲酒；拒絕酒後駕駛交通動力工具，計有少年 17 人次參加。

▲說明酒精對身心之危害	▲未成年人請勿飲酒